

证券代码：688130

证券简称：晶华微

公告编号：2022-007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
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晶华微”）于2022年9月3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203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4万股，已于2022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85号），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992万元变更为人民币6,656万元，公司的股份总数由4,992万股变更为6,656万股，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港澳台投资、上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二、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已于2022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拟修订《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

并将其变更为《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
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序号	修订前	修订后
1	第三条 公司于【】年【】月【】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万股,于【】年【】月【】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第三条 公司于2022年6月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注册发行,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64万股,于2022年7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656万元。
3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6,656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根据公司于2021年8月1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具体事项,其中包括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后,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验资、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的审批、登记、备案手续。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杭州晶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10日